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离任及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徐尧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徐尧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户青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户青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任职的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提出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因此，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的相关职责。

公司及董事会向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在任期内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独立董事补选情况

2026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徐尧先生和户青女士因个人原因已提出辞职，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议，同意提名龚甫国先生和祝捷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当选后补选龚甫国先生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同意当选后补选祝捷女士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审计

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龚甫国先生，1973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现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高级经理，广州市业诚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龚甫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及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祝捷女士，1979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广州莉都化妆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广州共雅珂莱欧化妆品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北京美创汇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行政人事总监。现任广东中鑫泰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祝捷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及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

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